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特定股东减持计划届满的公告

公司特定股东上海映雪夜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创新源”或“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公司股东上海映雪夜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映雪夜锦”）计划在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784,307股的本公司股份（占预披露公告时公司总股本89,215,391股比例的2%，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更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019年5月13日，公司收到股东映雪夜锦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数量过半告知函》。股东映雪夜锦于2019年4月26日至2019年5月10日之间，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92,100股，累计达到预披露公告时公司总股本89,215,391股的1%，映雪夜锦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公司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比例达到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2019年7月15日，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89,215,391股变更至124,901,547股，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75）。鉴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

完成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业务，公司总股本由 124,901,547 股变更为 124,866,547 股，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5)。股东映雪夜锦的减持计划相应调整。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映雪夜锦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届满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映雪夜锦本次减持计划已届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来源：股东映雪夜锦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2、映雪夜锦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¹
上海映雪夜锦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	2019年04月26日	27.04	67,200	0.075%
		2019年05月07日	24.90	229,900	0.258%
		2019年05月08日	24.74	121,700	0.136%
		2019年05月09日	24.56	144,800	0.162%
		2019年05月10日	25.11	328,500	0.368%
	大宗交易	2019年06月04日	25.00	850,000	0.953%
		合 计		1,742,100	1.953%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¹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² （%）
上海映雪夜锦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计 持有股份	4,528,000	5.08%	3,900,260	3.12%
	其中：无限 售条件股份	4,528,000	5.08%	3,900,260	3.12%
	有限售 条件股份	0	0	0	0

注：2019年7月15日，公司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89,215,391股变更至124,901,547股；2019年10月23日，公司完成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业务，公司总股本由124,901,547股变更为124,866,547股。

- （1）此处计算依据为披露减持计划时公司总股本89,215,391股；
- （2）此处计算依据为披露公告时公司总股本124,866,547股；
- （3）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股东映雪夜锦本次减持行为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违反映雪夜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

2、股东映雪夜锦此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股份减持为股东映雪夜锦的正常减持行为。股东映雪夜锦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发生重大影响。

4、股东映雪夜锦此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映雪夜锦减持计划已届满。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后，股东映雪夜锦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股本124,866,547股的3.12%，不属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映雪夜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届满的告知函》；
- 2、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